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廉政署 函

地址：10048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

承辦人：正股 朱莉文

電話：02-23141000#2119

電子信箱：aac14035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政風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06日

發文字號：廉肅字第107003694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落實政府防制洗錢工作，請貴機關配合宣導並轉發所屬各單位刊登洗錢防制宣導影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法務部107年10月12日法檢字第107001842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因應今（107）年11月亞太洗錢防制組織來臺現地評鑑，並持續推動防制洗錢宣導工作，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製作「院長談洗錢防制篇」宣導影片，請協助於貴機關（構）及所屬各單位之官網、臉書等通路登載並善加運用。

三、前揭宣導影片，請至行政院雲端（網址：<https://eywebsto.rage.ey.gov.tw/navigate/s/F8A32FB9AE934A7BA544EC835FE7F74C6BL>）之「107年洗錢防制宣導海報影片等文宣」檔案資料夾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各主管機關政風機構

副本：本署肅貪組

2018-11-06
13:49:23
電子公文
章

陽光法案科 收文:107/11/06



161070004045 3 無附件